

# 定制教室储物柜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

单位名称：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育英幼儿园兰馨分园

法定代表人：刘子瑞

联系方式：13781087077

乙方（承揽方）

公司名称：平顶山星月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郝聪磊

联系方式：15537514888

鉴于甲方有定制储物柜的需求，乙方具备相应的生产能力与资质，双方经友好协商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定制储物柜基本信息

1. 规格与数量：甲方定制多组多功能储物柜，（详细图纸附后）内部布局按照甲方提供的《储物柜设计方案》执



行，该方案作为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材质与工艺：柜体有 18mm、9mm 实木颗粒板 等多种材质，表面进行 三聚氰胺饰面纸 处理，确保防锈、耐磨；隔板承重力不低于 5 千克。

## 二、合同工期

1. 生产周期：乙方自收到甲方预付款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储物柜生产。

2. 交付安装：生产完成后，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将储物柜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，并完成安装调试，确保正常使用。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交付安装延迟，工期相应顺延。

## 三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### 1. 合同总价款：

本合同定制储物柜单价为 1070 元/平方，面积为 46.685 平方米，总价款为人民币 49953 元（大写：肆万玖仟玖佰伍拾叁圆整），此价格包含生产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。

### 2. 支付方式

储物柜安装调试完毕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，即人民币 49953 元（大写：肆万玖仟玖佰伍拾叁圆整）。

## 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



1. 有权对乙方的生产进度、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检查，提出合理的改进意见。
2.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款项。
3.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，如提供安装场地、协调相关事宜等。
4. 在收到乙方交付的储物柜后，及时组织验收，并在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明。

## （二）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按照合同约定的规格、材质、工艺和工期进行生产和安装，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双方约定。
2. 负责办理货物运输过程中的保险事宜，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3. 为甲方提供不少于三年的质保期，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修、保养服务，确保储物柜正常使用。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除外。
4.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生产、安装任务转包给第三方。

## 五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

## 六、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平顶山市兴月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刘子瑞

签订日期：2025年3月5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郝聪磊

签订日期：2025年3月5日